

資料文件

立法會 CB(2) 602/04-05 (01) 號文件

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

刪除申訴專員公署的一個首席行政主任職位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有關刪除申訴專員公署(公署)一個首席行政主任(首長級薪級表第 1 點)職位的建議。

建議

2. 自公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在行政及財政上全面脫離政府架構後，便陸續分階段以合約僱員取代借調往該署的公務員。按全盤構思的安排，申訴專員建議在該署的編制內刪除一個在公務員編制下的首席行政主任職位。

理由

3. 在脫離政府架構之前，公署一直沿用公務員的程序和行事常規，並借調公務員出任署內大部分職位。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十九日，《2001 年申訴專員(修訂)條例》獲得通過，後果包括確保公署在人事和財政管理上的全面獨立。自二零零一年四月，申訴專員委任的合約僱員已取代 77 名公務員。

4. 上述首席行政主任的公務員職位是在一九九零年開設(參看文件第 EC(1990-91)號第 17 項)，任職者主要擔當“首席調查員”，負責審查和調查工作。職位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自公署的一個副申訴專員和兩個助理申訴專員的公務員職位在二零零四年一月刪除後(參看 EC(2003-04)14 號文

件)，該職位便成為公署僅餘的公務員首長級職位。申訴專員一直打算在二零零五年三月底前逐步刪除該職位和剩下的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

5. 二零零四年四月，最後擔任該首席行政主任職位的公務員開始退休前休假；與此同時，公署亦實施架構重組。首席行政主任的工作隨之而分配給其他公署人員。有關職位自此一直懸空，所以不存在重行調配公務員的問題。

附件2及3 6. 重組前後的公署架構圖載於附件 2 及 3。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建議刪除的該首席行政主任公務員職位外，只餘下一個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會在本財政年度刪除。

對財政的影響

7. 上述首席行政主任的公務員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年薪開支為 1,144,200 元，而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為 1,653,204 元(包括薪金和員工間接費用)。由於政府可以從公署悉數收回有關的員工開支，因此擬議刪除的職位不會影響政府在公務員方面的開支。此舉亦不會影響政府對公署的全年撥款，因為該撥款是依據名義上的公務員編制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釐定。申訴專員有自主權決定如何運用批准的撥款，包括由架構重組所節省的開支。

編制上的變動

8. 過去兩年，公署的公務員職位編制變動如下：

編制 (註)	職位數目			
	目前情況 (截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的情況)	截至 2004 年 4 月 1 日 的情況	截至 2003 年 4 月 1 日 的情況	截至 2002 年 4 月 1 日 的情況
A	1*	1	4	4+(1)
B	0	2	11	19
C	1**	2	3	21
總計	2	5	18	44+(1)

註：

- A - 相等於首長級或相同薪級的職級
- B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以上或同等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C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或以下或同等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 - 首長級編外職位數目

* - 建議刪除的首長級公務員職位

** - 2004 至 05 年度待刪除的非首長級公務員職位

未來路向

9. 申訴專員擬在二零零五年二月的人事編制委員會會議上提交上述建議，以便提請財務委員會通過。

政務司司長辦公室
行政署
二零零五年一月

附件 1

首席行政主任

職責說明

職級 : 首席行政主任（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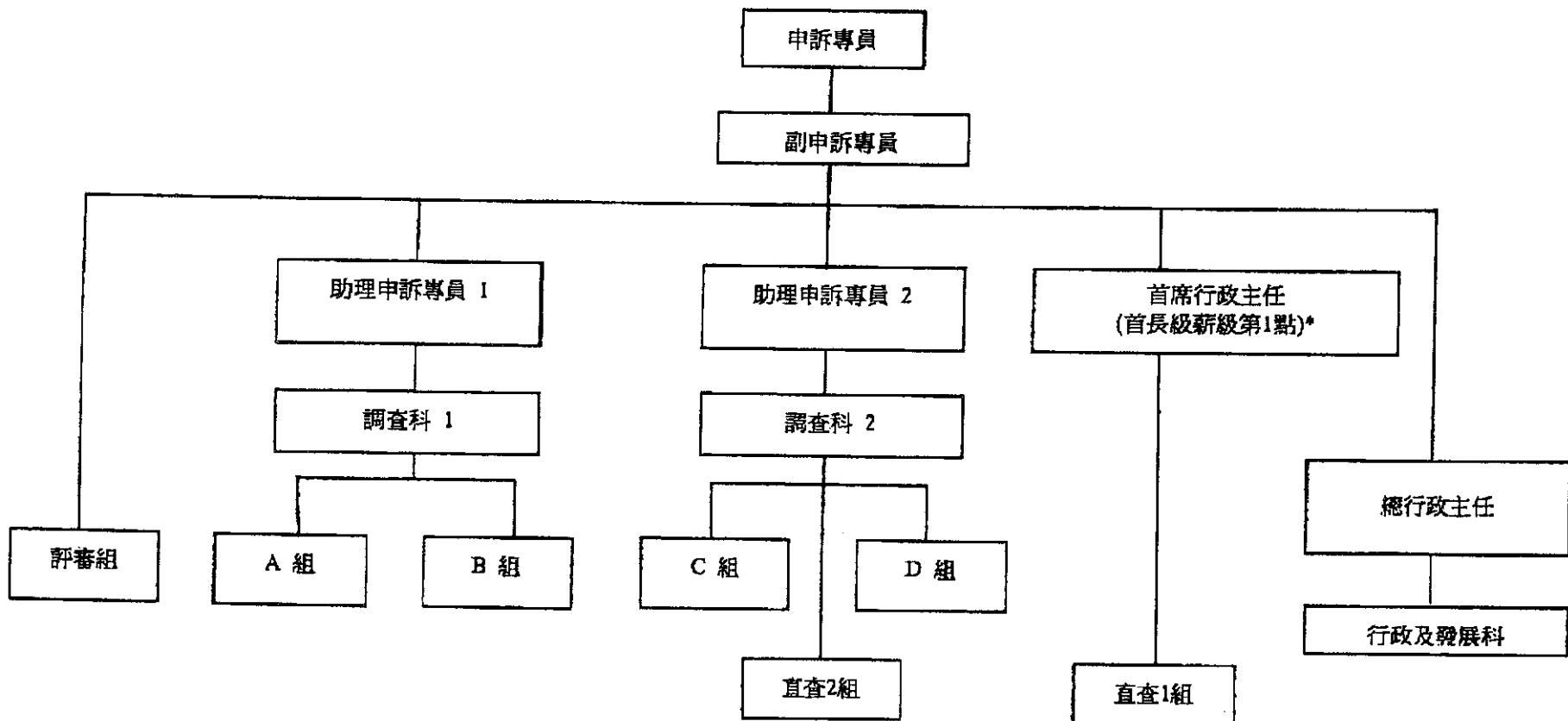
直屬上司 : 副申訴專員

主要職務和職責一

1. 掌管由兩名高級調查主任組成的直查組，並分派和監察他們的工作。
2. 領導公署人員進行直接調查、評估可能須進行直接調查的目標，以及研究《申訴專員條例》附表所列機構的處理投訴制度和複雜投訴個案；在有需要時擬備調查／評估／研究報告、個案摘要和新聞稿，提出適當的建議／提議，以便採取補救行動，以及履行其他相關職責，例如籌備和出席有關的記者招待會和投訴處理專題研討會。
3. 番閱報告擬稿、有關個案摘要、新聞稿和調查員擬備的其他信函件。
4. 與機構聯絡和在有需要時與其代表進行討論；接見申訴人／證人；進行實地視察；處理市民查詢／投訴；以及參與社區關係和外展活動。
5. 統籌有關進度報告和投訴處理資料統計數字的編製工作，以及執行高層人員指派的其他相關工作。

附件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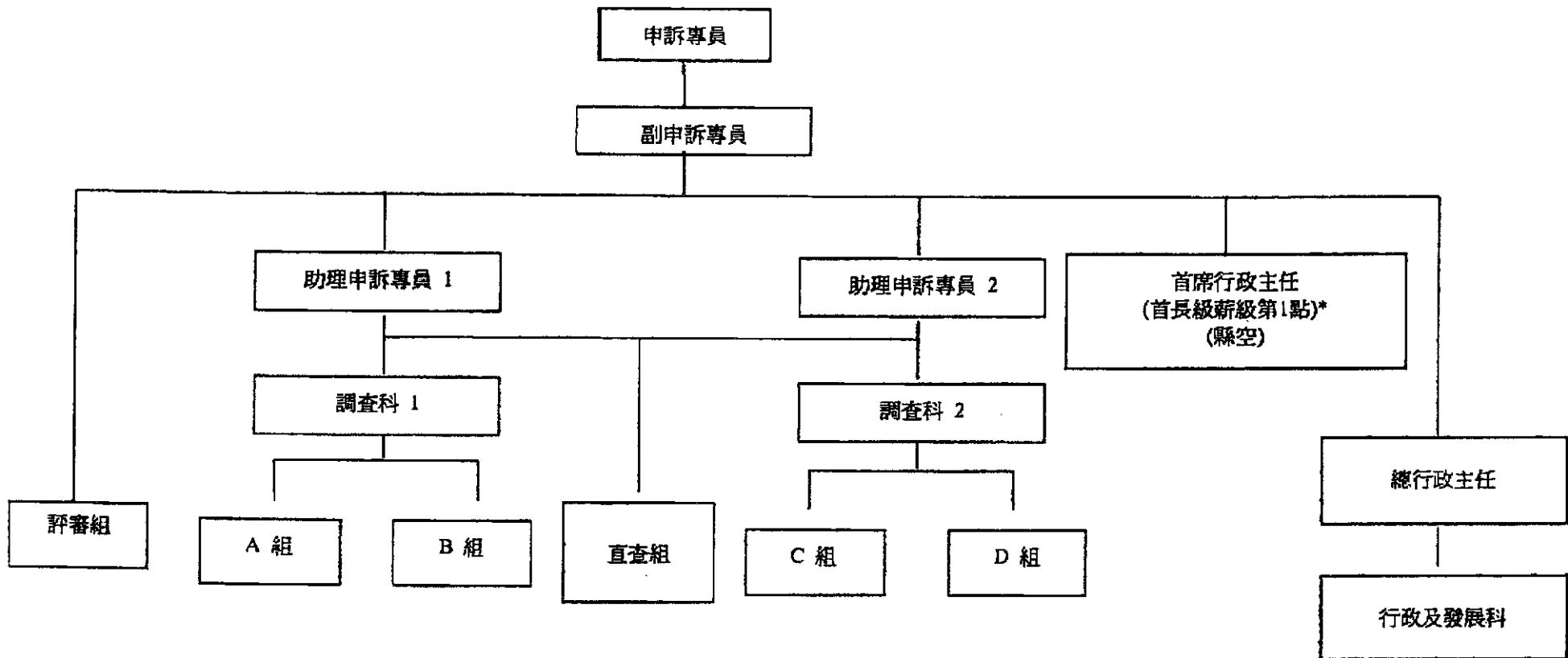
申訴專員公署組織圖
(二零零四年四月重組前)



* 建議刪除的首長級公務員職位。

附件 3

申訴專員公署現行組織圖



* 建議刪除的首長級公務員職位。